佳里科技中心 111 學年 5 月 研習場次資訊

研習時間略有不同，請注意

| | 日期 | 主題 | 研習代碼 | 講師 | 地點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. | 5/5(五)<br>10:40-12:20 | 媒體素養實務<br>提供午餐便當 | 278769 | 台南二中<br>涂益郎 | 科技中心教室 | 提供便當 |
| 2. | 5/10(三)<br>13:30-16:30 | 設備飄移及課程分享<br>-AI「視」「聽」設備 | 278770 | 佳里國中<br>林珍瑩 | 電腦教室-南 | 設備可飄移(註 1) |
| 3. | 5/12(五)<br>9:00-12:00 | 水陸兩用模型船<br>-真空成形機應用 | 278771 | 業師<br>陳昌廷 | 科技中心教室 | 作品可帶回 |
| 4. | 5/23(二)<br>9:00-12:00 | 科技領域素養導向<br>教學與評量實務 | 278772 | 台灣師大<br>林坤誼 | 線上研習 | 註 2 |
| 5. | 5/26(五)<br>8:30-12:00 | AI 肢體動作辨識應用<br>提供午餐便當 | 278773 | 業師<br>洪煜翔 | 科技中心教室 | 1.提供便當<br>2.自備筆電 |

註 1：

為幫助大北門地區國中小科技教育進行，本中心辦理「設備飄移」活動，若大北門區國中小參加本中心研習後，想在學校中推廣該課程，皆可詢問是否可以飄移借用。

註 2：

上課前一天寄發線上會議連結網址，採線上簽到。

飄移借用需滿足以下條件：

1.填寫飄移單（校內核可）

2.提出課程名稱以供審核

3.課程結束後提供課程活動的 5 張照片

目前 1.可以提供借用的設備、2.設備飄備借用單 請見下頁。

# 111學年佳里科技中心飄移設備說明

借用注意事項：

1. 由服務學校需求提出申請(請先來電 06-7233073 洽詢「科技組」)，申請設備項目及數量，需經審核會議裁定。
2. 飄移時間依各項規定不同，若無排隊學校則可展延（每學年需重新辦理飄移登記），**惟若中心學校因教學、研習需求，得提早終止飄移借用**。
3. 借用前請來電告知欲借的設備項目及數量，確認是否有機器可以借用。
4. 借、還設備請由各校自行運送。
5. 借用設備耗材（如鋸條、鑽頭、3D 線材、銲錫…等）請各校自行負擔，也請善盡保管責任，若設備有需要維修請送回本中心。
6. 使用請務必注意操作安全，若有操作上困難請洽本中心諮詢。
7. 借用設備旨在推廣科技教育，借用學校需於**歸還前請提供飄移設備的學生實作教學活動過程的照片 5 張**。
8. micro-bit 板以參加過本中心相關研習課程者優先借用。

| 可飄移設備 | 可借用數量 | 期限 | 備註 |
|---|---|---|---|
| Micro-bit 板(1.5 版) | 15 塊/套 × 1 套 | 2 星期 | 每塊附傳輸線 1 條 |
| Micro-bit 板(2.0 版) | 15 塊/套 × 4 套 | 2 星期 | 每塊附傳輸線 1 條 |
| Micro-bit 板(2.21 版) | 15 塊/套 × 2 套 | 2 星期 | 每塊附傳輸線 1 條 |
| 十字螺絲起子(大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十字螺絲起子(中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十字螺絲起子(小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一字螺絲起子(大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一字螺絲起子(中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一字螺絲起子(小)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尖嘴鉗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小型電子用，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斜口鉗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小型電子用，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手工線鋸 | 30 支/盒 × 1 盒 | 1 學期 | 附鋸條，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手搖鑽 | 6 支/盒 × 5 盒 | 1 學期 | 附鑽頭 1 支，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電烙鐵+烙鐵架+海綿 | 6 支/盒 × 5 盒 | 1 學期 | 可依需求數量借用 |
| 線鋸機 | 請洽詢 | 1 學期 | |
| 微機百刻（雷雕機） | 請洽詢 | 1 學期 | 小功率，只能雕 |
| 桌上型雷雕機 | 請洽詢 | 1 學期 | 30W |
| 3D 印表機 | 請洽詢 | 1 學期 | |

# 臺南市佳里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
# 設備飄移計畫合作學校-申請表20230316

1. 由服務學校需求提出申請，申請設備項目及數量，需經審核會議裁定。
2. 飄移期間由借用學校負責設備之保管及維護之工作。
3. 飄移時間各項不同，若無排隊學校則可展延（每學年需重新辦理飄移登記），**惟若中心學校因教學、研習需求，得提早終止飄移借用**。
4. 借用學校請提供飄移設備的實作活動過程的照片5張。
5. 耗材部份（如3D線材、雷切管、鑽頭、銲錫…）需借用學校自行處理。

| 借用學校資料表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
| 學校名稱 | | | 處室主任簽章 |
| 申請負責人姓名 | | | |
| 申請負責人電話(公) | | | 校長簽章 |
| 申請負責人行動電話 | | | |

借用設備表(一項設備請填寫一張申請表)

| 設備項目 | 數量 | 設備編號 | 借用日期 |
|---|---|---|---|
| 附件： | | | 年　月　日 |

| 審查狀況 | 備註 | 經手人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
| 原單位保管人 | 原單位主管 | 原單位校長 |
|---|---|---|
| | | |

| 歸還日期 | 備註 | 經手人 |
|---|---|---|
| 年　月　日 | | |